

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 函

地址：112091臺北市北投區建國街2號

承辦人：顏靖芳

電話：02-28616942轉215

傳真：02-28616702

電子郵件：ay5249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懷生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師教字第111600185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1份 (21700793_1116001851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中心「臺北市111年度教師專業形象管理研習班-六堂課打造你的教師超能力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轉知貴校教師並惠予公假出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研習依據：依本中心111年度行事曆辦理。

二、研習目標：

(一)透過聲音、口條、表達等訓練，增進教師教學技巧，提升教學效能。

(二)藉由造型美學、儀態訓練等培訓，塑造教師專業形象。

(三)增進教師整體專業形象管理技巧，強化教師課室中之舞臺魅力。

三、研習對象：臺北市各級學校教師。

四、研習日期：111年7月26、27日，8月1日、5日、16日、19日及26日。

五、研習內容：詳如附件實施計畫。

六、報名日期：各期開課前一週截止報名，額滿得提前截止。

懷生國中 1110714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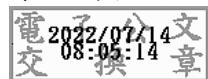


OEAA1113005054

七、研習地點：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(臺北市北投區建國街2號)、雙園國中(臺北市萬華區興義街2號)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臺北市立雙園國民中學（含附件）



裝

訂

線



38